

附件 2

面试通知书

- 
- 一、时间：2017年11月1日上午 8:30-12:00。（如有变化，以电话通知为准）
 - 二、地点：广州市白云区黄边北路 575 号（广州市公安局森林分局三楼）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1. 考生在面试当天上午 8:30 前还没有进入候考室，视为放弃面试资格。证件携带不齐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2. 考生不得穿制服或有明显文字或图案标识的服装参加面试。3. 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（粤府令第 139 号）等规定进行严肃处理。